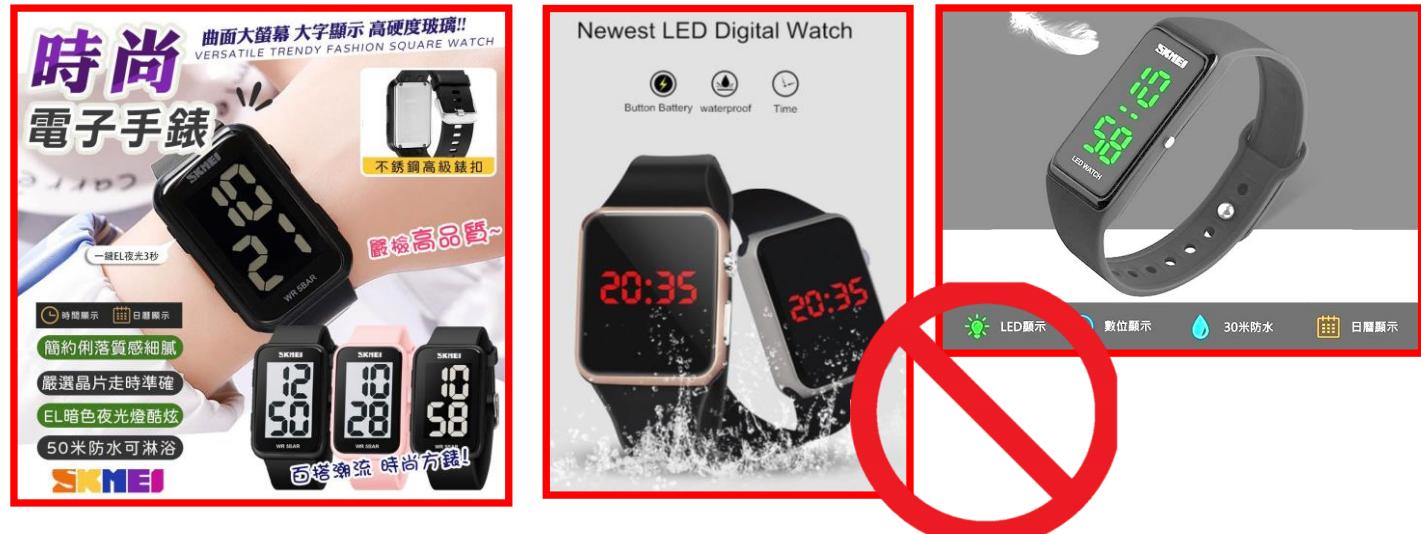


屆時請考生務必留意 115 會考准考證背面"試場規則"是否修改；115 年試場規則應以 115 年 1 月公告之國中教育會考簡章為準，屆時請考生務必留意。

違規樣態	處理方式
<p>▲試題本與答案卡(卷)相關違規。</p> <p>1.在答案卡(卷)上標記與作答無關的符號跟文字。</p> <p>2.在答案卡(卷)上顯示自己身分。</p> <p>3.故意損壞試題本或挖補、汙損、折疊答案卡(卷)。</p>	<p>1. 和 2.：記違規 1 點（寫作為扣一級分）。</p> <p>3.：不予計列等級（寫作為不予計級分）。</p>
<p>▲於非考試期間作答。</p> <p>1.提前翻開試題本或提前書寫、畫記、作答。（包括於試題本填寫准考證末兩碼。）</p> <p>2.考試結束鐘聲"響起"後仍逾時作答。</p>	<p>1.制止一次後停止：記違規 2 點（寫作為扣一級分）。</p> <p>2.制止一次後仍不從：不予計列等級（寫作為不予計級分）。</p>
<p>▲攜帶或使用非應試用品。</p> <p>1.妨害考試公平之用品。（無論是否使用）</p> <p>2.具有傳輸、通訊、錄影、照相、計算功能或發出聲響之用品。（無論是否使用或發出聲響）</p>	<p>1.未涉及舞弊：記違規 2 點（寫作為扣一級分）。</p> <p>2.涉及舞弊：不予計列等級（寫作為不予計級分）。</p>
<p>▲考試期間，放置於試場前後方之非應試用品發出聲響。（行動電話務必關機並記得解除鬧鐘或整點報時功能!!!）</p>	記違規 1 點（寫作為扣一級分）。
<p>▲違規對免試入學的影響</p> <p>1.不予計列等級或不予計級分：違規科目無法獲得免試入學比序之積分。</p> <p>2.違規記點：記違規 1 點者，扣免試入學比序之教育會考總積分的 1%；記違規 2 點者，扣教育會考總積分的 2%。</p> <p>3.寫作扣級分：影響寫作測驗對應免試入學比序之積分。</p>	

■提醒!不該帶的應試文具/用品都不要帶進試場，以免獲得監考老師過多關注而影響作答心情與表現。

▲建議考生不要攜帶外觀與智慧型手錶極為相似的電子錶，避免引發爭議。（機體可與錶帶分離，若只攜帶機體，也不建議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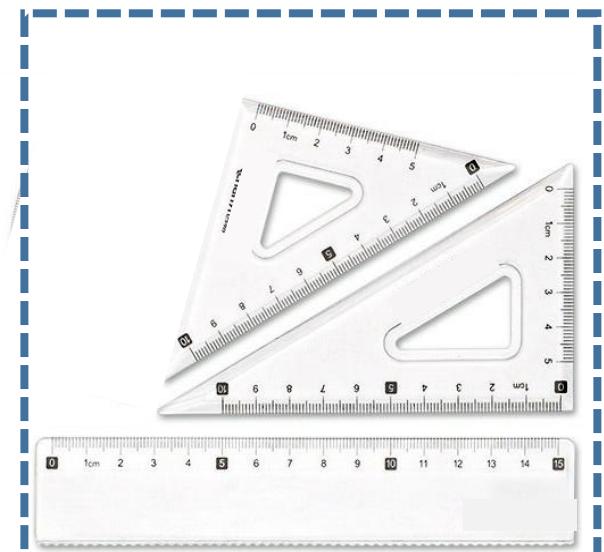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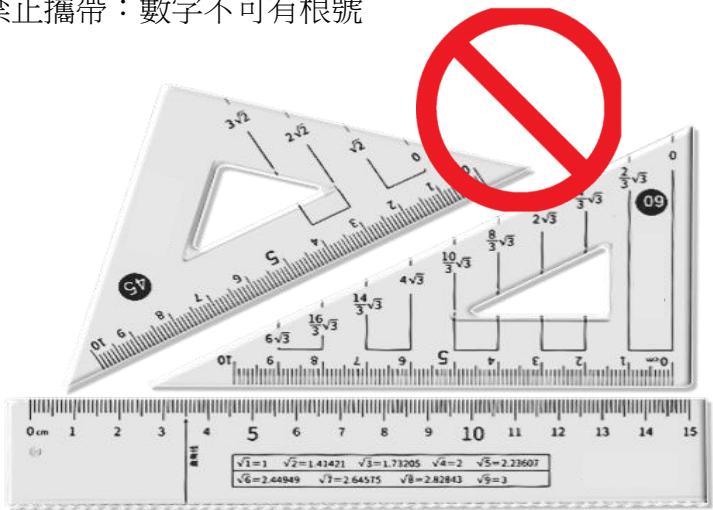


▲建議考生不要攜帶此類電子鐘，避免引發爭議。(時鐘 鬧鐘 懷錶 也不行喔!)



應試用品建議：★作答用不到的物品，就不要帶。★文具的選擇：夠用就好。

禁止攜帶：數字不可有根號



禁止攜帶：不得攜帶量角器或附量角器功能之文具



建議攜帶：基本功能，樣式簡單。

